

國立臺灣大學校務發展規劃委員會 102 學年度第 3 次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03 年 3 月 5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開會地點：校總區第 2 行政大樓第 4 會議室

會議主持人：楊校長泮池

記錄：柯佳恩

出席人員：楊校長泮池、陳副校長良基、湯副校長明哲、莊教務長榮輝(兼共同教育中心主任)、陳學務長聰富、王總務長根樹、李研發長芳仁、陳院長弱水、劉院長緒宗、林院長惠玲(邱榮舉代)、張院長上淳(何弘能代)、顏院長家鈺、徐院長源泰、郭院長瑞祥、陳院長為堅、郭院長斯彥(歐陽明代)、謝院長銘洋、郭院長明良、廖主任咸興、苑舉正教授、邱榮舉教授、顧記華教授、何弘能教授、吳文方教授、王大銘教授、劉振軒教授、蔡益坤教授、陳志傑教授、歐陽明教授、王文字教授、胡哲明副教授、竇松林秘書、王介鼎助理研究員、邱丞正同學

列席人員：林主秘達德、校園規劃小組黃召集人麗玲、吳莉莉小姐、吳慈葳小姐、彭嘉玲小姐、胡皓璋先生、實驗林管理處劉組長興旺、梁次震中心陳主任丕燊、物理系陳政維教授、全球變遷研究中心林主任俊全、陳盈蓁小姐、徐副總務長炳義、保管組張組長麗珍、營繕組洪組長耀聰、謝長潤先生、張悟彰先生、仲觀聯合建築師事務所、大元聯合建築師事務所、金光裕建築師事務所

請假人員：張副校長慶瑞、張淑英教授、張顏暉教授、陳尊賢教授

應到委員：38 位 實到委員：34 位 請假委員：4 位

壹、確認上次會議紀錄(確認通過)

貳、報告事項

一、校園規劃小組工作報告(會議紀要)(102 年 12 月 11 日—103 年 3 月 5 日)

本小組於 102 年 12 月 11 日至 103 年 3 月 5 日，共召開 3 次會議(會議紀錄如附件 1)，報告案 1 件，討論案 4 件，討論通過案件 4 件。茲簡述案件如下：

(一) 報告案

1. 教學二期停車場設置新建工程變更設計報告(總務處營繕組)

決定：本案同意備查。

(二) 討論案

1. 臺大校園生物多樣性指標、基礎資料調查與監測計畫(二)期中報告(校園規劃小組)

決議：本案原則通過，決議內容如下。

(1) 本案定位為從蟾蜍山至大安森林公園、新店溪的生態廊道，可以與台北市政府有更好的合作。

(2) 細節上的施工，如何有更好的做法及原則？將原則納入未來修訂版的校園規劃報告書。

(3)待本案完成後，提案至校發會進行專案報告。

2. 學生宿舍新建工程可行性評估（總務處營繕組）

決議：本案通過。

3. 宇宙學中心大樓新建工程規劃設計書（梁次震宇宙學與粒子天文物理學研究中心）

決議：本案通過，惟請規劃單位後續進行細部設計時注意下列事項：

(1)道路規劃以不影響海洋研究所、全球變遷中心未來發展為前提，並需預留未來道路改變設計的空間。

(2)本案雖不需提送市府樹木保護委員會審議，但未來施工時，樹木在基地內移植事項，如移植方式及移植後所需成長空間等議題，仍請諮詢校內樹保小組委員。

(3)建築體色彩與校內周邊建物協調性。

(4)施工時請留意周邊系所建物安全，並依照「臺北市建築施工損鄰事件爭議處理規則」處理相關事宜。

(5)其他細部設計，請參酌委員之建議。

4. 卓越三期研究大樓(鄭江樓)新建工程規劃構想書（總務處營繕組）

決議：本案通過，決議內容如下。

(1)本案興建後之小區建蔽率為 40.51%，超出小區規定 40%之上限部分，原則同意。

(2)小區開挖率規定上限為 50%，本案擬增加 10%彈性達 60%的處理方式，於下階段討論。請建築師確保建築立面綠牆，施作可能性與節能效果，提高綠建築效能，或考量法定車位繳納代金之方案。

(3)相關樹木問題，請諮詢校內受保護樹木工作小組。

(4)於規劃設計階段，周圍交通規劃應與「舟山路 100 巷環境改善工程先期規劃案」規劃方向相符；綠建築指標與都市熱島效應等，應有明確之方案、文字說明。

(二) 通過案件簡介

1. 臺大校園生物多樣性指標、基礎資料調查與監測計畫(二)期中報告（校園規劃小組）

本校在校總區有相當寬闊之校園，生態環境與人文歷史遺跡，成為師生教學研究之資源與教學實習場所。近年來，校方開始注意維護校園景觀與歷史文物的保存。然而，由於對於空間的需求日增，許多建物面臨更新，更有一些新區域被開發，這些行為不免對校總區校園的環境造成負面影響，也造成自然資源的減少，這種環境的破壞將直接影響校園的生態品質。

為了培育良好的自然環境，確保臺大生態環境的永續利用，提供在

校師生與外來遊客一處良好的生態環境，校園規劃小組每隔 3 年委請專業團隊，就校園動植物生態進行普查，調查成果將提供未來校園規劃與個案審議之參考依據。第 1 次普查始於 2010 年；本次調查仍委由本校生態學與演化生物學研究所李培芬教授進行，結案報告另增加本次計畫成果與 2010 年度計畫成果之差異分析。

本案於 102 年 12 月 18 日 102 學年度第 6 次校規小組委員會討論決議：「本案原則通過，決議內容如下。」

- (1) 本案定位為從蟾蜍山至大安森林公園、新店溪的生態廊道，可以與台北市政府有更好的合作。
- (2) 細節上的施工，如何有更好的做法及原則？將原則納入未來修訂版的校園規劃報告書。
- (3) 待本案完成後，提案至校發會進行專案報告。

2. 學生宿舍新建工程可行性評估（總務處營繕組）

本校學生宿舍現有床位約 12,000 床，提供學生住宿率為 37%。為因應教育部政策及學校之住宿提供目標，未來預計將宿舍床位數提升至學生人數的 50%，以本校人數計算約需 16,000 床，目前不足之床位約為 4000 床。現有學生宿舍位於校總區，接近報廢年限之宿舍，如女五、女八、女九共 371 床，設備不佳之男一、男三、男五共 1,787 床，拆除後將減少約 2,000 床，不足數合計 6,000 床。

本案預計規劃床位 4,000 床，以補現有之不足，興建完成後全校宿舍床位將提升至近 50%。未來逐年拆除女五、女八、女九及男一、男三、男五後，整體住宿率降至 43%，但相較目前的 37% 仍有大幅提升。

另，因水源校區 BOT 修齊會館呈現供不應求情形，且鹿鳴雅舍預計於 103 年拆除，為提供國際學術交流訪賓住宿及教職員、博士等所需之有眷宿舍，本案一併規劃會館之功能。

本案基地位於辛亥路與基隆路轉角處，依據校總區東南區空間發展計畫，位於 A1-1 建築小區-教學區。本次興建學生宿舍，擬將 A1-1 教學區部分區塊調整為宿舍區用地。因開發量體龐大，基地範圍內之容積率與建蔽率，超過建議值：建蔽率 28.92%、容積率 231.32% 之上限，擬就基地範圍及小區容量重新檢討。

本次規劃內容如下：

宿舍：地上 12 層(部分 13 層)，地下 2 層；建築面積為 4,200 m²，
地上總樓地板面積為 52,615 m²。

會館：地上 12 層，地下 2 層；建築面積 1,400 m²，地上總樓地板
面積為 13,800 m²。

與地下層合計總樓地板面積為 83,415 m²，停車數量：汽車：235
輛，機車：1328 輛。造價：宿舍 26.2 億，全案 33.6 億。

本案業經 102 年 12 月 18 日 102 學年度第 6 次校規小組委員會討論通過。

3. 宇宙學中心大樓新建工程規劃設計書(梁次震宇宙學與粒子天文物理學研究中心)

本案係由梁次震先生捐贈 3 億 5 仟萬元，在男十三宿舍原址興建「宇宙學中心」大樓。除規劃地下約 400 坪停車空間交本校統籌使用外，其餘地面空間之一半(約 1,250 坪)由梁次震中心(研究空間約 700 坪、演講廳約 150 坪)及國家理論中心北區(400 坪)共同使用。其餘約 1,300 坪提供服務設施，包括教授交流中心、學生餐廳、商店、計畫型辦公室等。本案規劃構想書前經 102 年 6 月 5 日 101 學年度第 9 次校規小組委員會討論通過，並提 102 年 9 月 18 日 102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發展規劃委員會討論決議：「通過，同意劃設獨立小區 7-1；委員所提建議，請納入後續規劃設計之參考。」。

依據上述會議決議，並整合各委員意見與使用單位需求，續發展細部設計規劃，略為調整校發會通過內容，說明如下：

- (1)建築物樓高與結構系統：為配合實驗室淨高需求調整設計，變更樓高及結構系統。將原校發會通過方案之單層樓高由 3.6 公尺調整為 4 公尺；單層樓地板面積增加，層樓數由 9 層降為 8 層，建築物高度由 36.30 公尺調整為 38.60 公尺。
- (2)建築面積與樓地板面積：本工程基地面積 3115 平方公尺，將原校發會通過方案之建築面積由 860 平方公尺調整為約 1,090.56 平方公尺，建蔽率由 27.6%，調整為 35.01%，仍小於 40%；原通過總樓地板面積約 2,950 坪，計入容積部分 2,243 坪(約 7415 平方公尺)，調整為總樓地板面積約 3,353.65 坪(11,086.44 平方公尺)，計入容積部分約 2,249.45 坪(7,436.19 平方公尺)；調整後容積率約為 239%，仍小於 240%。
- (3)地下室開挖面積與開挖率：原校發會通過開挖面積 1,340 平方公尺，開挖率約為 43%，調整後地下室開挖面積為 1,550 平方公尺，開挖率約為 49.75%，仍小於 50%。

本案於 103 年 2 月 19 日 102 學年度第 7 次校規小組委員會討論決議：「本案通過，惟請規劃單位後續進行細部設計時注意下列事項：」

- (1)道路規劃以不影響海洋研究所、全球變遷中心未來發展為前提，並需預留未來道路改變設計的空間。
- (2)本案雖不需提送市府樹木保護委員會審議，但未來施工時，樹木在基地內移植事項，如移植方式及移植後所需成長空間等議題，仍請諮詢校內樹保小組委員。
- (3)建築體色彩與校內周邊建物協調性。

- (4)施工時請留意周邊系所建物安全，並依照「臺北市建築施工損鄰事件爭議處理規則」處理相關事宜。
- (5)其他細部設計，請參酌委員之建議。

4. 卓越三期研究大樓(鄭江樓)新建工程規劃構想書(總務處營繕組)

「卓越三期研究大樓」(鄭江樓)為校總區東區中程發展計畫的一環，將拆除生機二館，配合水杉道底端貫通銜接舟山路及辛亥門的規劃，調整建築基地後於生機二館現址興建新大樓。藉此推動校總區東區之發展與整合，也協助生機系更新老舊館舍，並紓緩化工系空間窘迫的發展困境，另外也提供部分空間給鄰近系所轉置與租用。

本工程由鄭信義先生以實物捐贈方式興建。新大樓空間規劃為3,000 坪，部份由校方統籌運用(生機系分配 700 坪，總務處為 110 坪)，其餘空間 2,190 坪作為化工系的研究空間及長春集團與化工系日後的產學合作空間，本校同意以捐款人父親的名字來命名卓越三期研究大樓，稱為「鄭江樓」。

本工程計畫興建地上 7 層、地下 1 層建築物。地上分為北棟及南棟，北棟一～七層供化工系及產學合作空間使用，南棟一～五層供生機系使用，五～七層供總務處使用。本案經調整後地上總樓地板面積為 11,059 m²，容積樓地板面積為 8,847 m²。

依上述容積樓地板面積核算，小區建蔽率為 40.51%、容積率為 174.83%，而就基地面積單獨計算，基地建蔽率為 40.33%，容積率為 233.65%。有關開挖率超過 50%上限，使用單位與建築師除了建議放寬至 60%，同時提出備案，縮減地下開挖面積，使開挖面積不超過 50%，至於不足法停車輛數，依本校規定以繳交代金方式辦理。此議題請建築師提出放寬條件之補償節能措施具體說明，於下個規劃設計階段討論。

本基地範圍內有兩棵正榕為受保護樹木，規劃以原地保留方式來配置建築，其餘因開挖範圍及基地南側水杉道路型調整影響而需移植之樹木共計 20 棵，全數在基地內就近移植於規劃之開放空間。於後續細部設計階段，會將同類或大小接近的樹木，依規劃位置就近排列，以免視覺差異性過大。

總務處刻正委託「舟山路 100 巷環境改善工程先期規劃案」，本基地周邊道路交通將納入該案檢討，未來本工程基地範圍與交通動線將依循該規劃內容調整。

本案於 103 年 2 月 26 日 102 學年度第 8 次校規小組委員會討論決議：「本案通過，決議內容如下。」

- (1)本案興建後之小區建蔽率為 40.51%，超出小區規定 40%之上限部分，原則同意。

- (2) 小區開挖率規定上限為 50%，本案擬增加 10% 彈性達 60% 的處理方式，於下階段討論。請建築師確保建築立面綠牆，施作可能性與節能效果，提高綠建築效能，或考量法定車位繳納代金之方案。
- (3) 相關樹木問題，請諮詢校內受保護樹木工作小組。
- (4) 於規劃設計階段，周圍交通規劃應與「舟山路 100 巷環境改善工程先期規劃案」規劃方向相符；綠建築指標與都市熱島效應等，應有明確之方案、文字說明。

二、實驗林管理處報告：(略)

參、討論事項 (案由一、二、五略)

案由三：有關「學生宿舍新建工程」案，茲檢具可行性評估簡報資料 1 份 (附件 4)，提請討論。(學務處 提)

說明：

- 一、本案業經 102 年 12 月 18 日校園規劃小組委員會討論通過。
- 二、茲因本校既有學生宿舍多為老舊建築，床位數量亦供不應求，擬規劃於基隆路與辛亥路口南側興建 4000 床之學生宿舍。另考量目前太子學舍 BOT 修齊會館床位已不敷所需，本案亦納入平價會館之規劃，俾滿足教職員及國際學術交流師生、訪客之長期或短期住宿需求。
- 三、本案擬新建地下 2 層、地上 12 層 (部份 13 層) 之建築物，總樓地板面積預估為 83,415 M²。若以每坪平均造價 15 萬元計算，宿舍興建成本約達 29.6 億元。預計採校方自行貸款方式興建，本案以四人房每月每床租金不超過 4000 元、雙人房每月每床租金不超過 6000 元為原則下，進行各項財務分析之評估。

決議：通過，與會委員所提有關交通安全、噪音問題、財務計畫及分次興建之可行性等意見，請納入後續規劃考量。

案由四：有關「宇宙學中心大樓新建工程」案，茲檢具規劃設計書 1 份 (附件 5)，提請討論。(梁次震宇宙學與粒子天文物理學中心 提)

說明：

- 一、本案業經 103 年 2 月 19 日校園規劃小組委員會討論通過。
- 二、為進一步提昇本校在宇宙學領域的國際競爭力，廣達電腦梁次震副董事長與本校簽訂捐贈合約書，其中包括實物捐贈「宇宙學中心大樓」一棟，在男十三宿舍原址興建。
- 三、本案除規劃地下約 400 坪停車空間交本校使用外，其餘地面空間之一半 (約 1,250 坪) 由梁次震中心 (研究空間約 700 坪，演講廳約 150

坪)及國家理論中心北區(400坪)共同使用。其餘約1,300坪提供服務設施,包括教授交流中心、學生餐廳、商店、計畫型辦公室等。

決議:通過。

案由六:有關「卓越三期研究大樓(鄭江樓)新建工程」案,茲檢具規劃構想書1份(附件7),提請討論。(總務處提)

說明:

- 一、本案業經103年2月26日校園規劃小組委員會討論通過。
- 二、本案為校總區東區中程發展計畫的一環,將拆除生機二館,配合水杉道底端貫通銜接舟山路及辛亥門的規劃,藉此推動校總區東區之發展與整合,協助生機系更新老舊館舍,並紓緩化工系空間窘迫的發展困境。本案所需經費主要由長春石化集團創辦人之一鄭信義先生捐贈3億元,其已將1億元匯入本校校務基金,因其希加速本案興建,擬將後續捐贈改為實物捐贈。
- 三、本案擬興建地下1層地上7層南北兩棟建物,估計建坪約為3900.45坪,其中北棟約2143.15坪為化工系使用(含296.15坪產學合作空間),南棟約1120.19坪為生機系及總務處計畫辦公室使用,其餘637.11坪為地下室停車位。

決議: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上午11時23分)